

一封特别的感谢信 让素昧平生的两人亲如母子



常志伟与宋秀莲拉家常。

□ 记者 王培文/图

“姨，身体咋样？我来看看你！”1月21日上午，在魏都区西关街道办事处三李社区，魏都区委社区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常志伟带着米、面、油以及500元现金，敲开了78岁老人宋秀莲的家门。

“志伟，这么冷的天，你又来看我了。我好着呢！”说着，宋秀莲眼眶湿润了。从两年多前开始，常志伟每年中秋节、春节前都会来看望她，陪她拉家常，帮她解决一些实际困难。

老伴儿去世，苦难她一人扛

由于去年10月突发脑梗死留下后遗症，宋秀莲走路有点儿跛。她看到常志伟进门，脸上挂满了笑容。

宋秀莲是个苦命人：老伴儿治病欠下十几万元外债；大儿子8岁夭折；女儿4岁时被查出患有白血病；二儿子家境贫寒；三儿子既聋又哑，40多岁仍未成家。

前几年，宋秀莲在身体健康的时候，经常骑着三轮车拾破烂儿，还在思

故台商业街看车子。

2017年老伴儿去世后，原来两个人分担的苦难一下子落在了她一个人身上。看着空落落的屋子、老伴儿经常躺的沙发、老大不小又有残疾的儿子，想想今后无依无靠的生活，宋秀莲不知道掉了多少泪，多少次彻夜难眠。

老人送来一封感谢信

2017年六七月份，宋秀莲想给儿子申请低保。

她来到魏都区政府4楼，常志伟看到后赶紧把她请到办公室。

了解了宋秀莲的情况后，常志伟不仅将身上的200元现金塞给了她，还帮她联系社区解决问题。

“看到她，就好像看到自己的母亲。”常志伟说，“老人太不容易了，我当时就想一定要尽己所能帮助她。”

没过多久，宋秀莲又来到魏都区政府，并带了一封感谢信。感谢信其实是一张硬纸片儿，上面的字体非常工整。她再三交代门卫，一定要将其送到常志伟手里。

直到现在，这封特别的感谢信被常志伟保存得好好的，因为其中蕴含了太多的感情。

物质上帮助，精神上鼓励

从那以后，每年中秋节、春节前，常志伟都会给宋秀莲送去一些生活用品和500元钱。

“有时候，志伟到附近办事，也会来看看我。小区门卫都认识他了。”宋秀莲说，“老伴儿去世那一年，志伟怕我想不开，隔三岔五来陪我说话，鼓励我好好活下去，让我有啥事就给他打电话，像我的亲人一样。”

常志伟说：“您跟俺亲娘一样，把我当成您的儿子吧！”

记者了解到，常志伟由于工作原因，跟魏都区各社区联系比较多。每到一处，看到贫困老人或上学有困难的孩子，他都会帮一把。

“我是一名党员，会尽自己的力量帮助更多的人。看到他们脸上绽放出笑容，我觉得一切都值得。”常志伟说。

市少儿图书馆 闭馆升级改造

暂定于5月1日开馆

本报讯（记者 张辉）市少儿图书馆是小学生假期增长知识的好去处。近日，市少儿图书馆发布消息称，从1月18日开始，该馆将闭馆进行升级改造，暂定于5月1日开馆。

“魏都区文化馆、市少儿图书馆因配合魏都区文明办对‘两馆’进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升级改造，于1月18日至4月30日闭馆。”1月17日，记者通过微信公众号“许昌市少年儿童图书馆”看到该消息后，和市少儿图书馆副馆长邢幸取得了联系。

邢幸确认了该消息：“闭馆期间，所有服务暂停，给广大读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对于闭馆期间图书的归还问题，邢幸也进行了解答：“闭馆导致所借图书逾期的读者，不会被收取滞纳金。请读者妥善保管所借图书，于开馆后及时归还。”

此外，邢幸提醒，开馆时间暂定为5月1日，有可能提前。读者可关注微信公众号“许昌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及时了解相关信息。

春节期间，读者可到市图书馆借阅图书。1月20日，市图书馆公布了春节假期开放时间。1月24日（除夕）至1月30日（正月初六），市图书馆阅览区的开放时间为9时到11时、14时30分到16时30分；1月31日起，开放时间恢复正常。此外，24小时自助图书馆（位于市图书馆一楼南侧）及智慧阅读空间的开放时间不变，读者可正常借阅图书。

欠债不还 7人看守所里过小年

本报讯（记者 田建军 通讯员 和忠）1月17日是农历腊月二十三，俗称小年。当日，魏都区人民法院正式打响“冬季雷霆·剑指民生”集中执行战役，共拘传失信被执行人21名，其中7人因拒不履行法定义务被拘留。

“俗话说：‘过了二十三就是年。’咱今天就去给失信被执行人‘拜拜年’，告诉他们，要么履行判决，要么在看守所里过年！”当日6时，30余名执行干警迎着刺骨寒风，整齐列队后，兵分多路奔赴各个预先选定的地点。

一路执行干警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赶到市区某小区，找到了失信被执行人陈某名下的一辆宝马汽车。随后被带到车旁的陈某态度十分嚣张，在执行干警出示了扣押车辆文书后，仍百般阻挠执行干警的行动。执行干警耐心地给陈某解释相关法律，明确告知其不配合执行的严重后果。经过几个小时的努力，执行干警迫使陈某交出了车钥匙。

在另一个执行现场，失信被执行人何某则跟执行干警玩起了“躲猫猫”。8时许，执行干警到达何某家时，发现何某家大门紧闭。

执行干警爬上墙头查看，发现一个房间的窗帘在晃动，立即开始喊话：“别躲了，我们已经看见你了！债早晚得还，别因为几万块钱连年都过不好。”躲在窗帘后的何某只好打开大门。经过执行干警几个小时的劝说，何某最终同意还款。

“春节假期，我们将持续开展涉民生案件的集中执行活动，借助年末岁尾的有利时机推动案件执行，提高执行工作的威慑力，维护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当日行动结束后，魏都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臧东亮说。

318名儿童通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

春节前将领到首笔基本生活保障补贴

本报讯（记者 代玺）根据市民政局等13个单位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的规定，从2020年1月1日起，我市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按照孤儿基本生活养育标准发放基本生活保障补贴。记者1月20日从市民政局获悉，目前，我市已有318名儿童通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各县（市、区）民政部门正抓紧摸底审定相关资料，确保春节前将首笔基本生活保障补贴发放到每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手中。

市民政局儿童福利科科长姜燕告诉记者，长期以来，我国儿童福利制度关爱对象主要为孤儿群体。事实无人

抚养儿童因缺少父母的有效抚养和监护，过着“事实孤儿”的生活。以前，由于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认定不明晰，相关部门一般通过临时救助、建档立卡等形式对其进行关爱、帮扶，但是没有形成政策合力，导致保障标准相对较低以及监护没有完全履行。《意见》出台后，相关部门将动员、引导社会力量关心和支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帮扶救助工作，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关爱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

姜燕说：“《意见》明确界定，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指父母双方均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另一方

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情形之一的儿童。”

《意见》规范了认定程序：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监护人或受监护人委托的近亲属填写申请表，向儿童户籍所在地乡（镇、办）提出申请；乡（镇、办）在收到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作出查验结论；县级民政部门在收到申报材料后及查验结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进行认定。

符合条件的，从通过认定的次月起被纳入保障范围。满18周岁后，仍在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普通本科高校就读的，可继续享受基本生活保障补贴。